

建造業議會

工程分判委員會

工程分判委員會 2011 年第二次會議於 2011 年 3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在香港中環美利大廈 1201 室舉行。

工程分判委員會 2011 年第二次會議討論摘要：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2.1	CIC/SBC/R/001/11	<u>通過進展報告</u> – 委員會成員通過 2011 年 1 月 7 日（星期五）舉行的上次會議進展報告。
2.2		<u>上次會議續議事項</u> ： 2.2.1 付款保障立法專責小組 - 秘書處向成員簡述發展局進行的業界付款慣常做法調查。問卷已經定稿，並會向前線訪問員提供訓練，從已選取樣本收集準確而有用的資料，以訂出務實的解決方案，以改善建造業的付款慣常做法。香港建造商會及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的成員主動就訪問員的訓練課程提供協助。 2.2.4 非強制性供應商註冊制度 - 此事於議會會議上討論，委員會無需採取進一步行動。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2.3		<p><u>強制性公積金</u> -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的代表向成員介紹的行業計劃，是專為僱用期少於 60 日的工地人員而設的。成員普遍認為強積金供款的計算應簡化，以減少行政費用，避免含糊及混淆而引致僱主與工人之間不必要的爭議。三種計算方法建議如下：</p> <p>i) 按照每日支薪的現有原則，並根據供款表計算； ii) 參照日薪訂立兩層級供款方法；或 iii) 確定每日定額供款方法。</p> <p>積金局代表會協助向規管及政策部反映成員的建議。</p>
2.4	CIC/SCDC/R/001/11	<p><u>自選分包合約標準合約條款專責小組</u> -專責小組主席鄧琪祥先生向成員簡述第 6 條「價款」的討論進展。在第八次會議上討論的此項條文稍具爭議性，預計討論工作會於下次會議完成。</p>
2.5	CIC/SBC/P/013/11	<p><u>非強制性分包商註冊制度第二階段專責小組</u> -專責小組主席謝振源先生向成員報告註冊制度第二階段的管理委員會新委員組合建議新增一名由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提名的委員、一名改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或香港機場管理局提名的委員以取代由香港建造業公營機構論壇提名的委員，同時新增一名由勞工處提名的委員。</p> <p>成員普遍認為勞工處參與註冊審批程序及規管聆訊是合適的，可作為中立方，平衡來自業界不同界別的管理委員會委員之間無可避免的利益衝突。</p>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未被定罪個案的規管行動寬鬆，即最嚴重的規管行動是暫停註冊最長三個月，並不會吊銷註冊。
2.6	CIC/SBC/P/014/11	<u>非強制性分包商註冊制度運作的最新資料</u> - 秘書處向成員提供註冊制度運作的最新資料，包括最新申請數目、註冊制度辦事處的搬遷事宜、在 3 月 1 日推行「2+6」星期的較短處理時間，以及在 2011 年 4 月 8 日舉辦首次簡介會。
2.7		<u>其他事項</u> - 一名成員請業界從業員支持，積極參與上述第 2.2.1 段所指於 2011 年 3 月至 4 月進行的面對面訪問。